

##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3,582,671.34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99,237,711.94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923,771.19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89,208,422.13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278,522,362.88元，资本公积余额为1,604,008,510.67元。

基于公司2022年度的盈利情况以及对公司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信心，公司董事会在充分考虑公司近年来实际经营情况和投资者回报需要的前提下，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338,388,800股为基数，向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0,758,32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发生股本总数变动的情况，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的，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监事会认为：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备案，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